

2026 年外国语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通知

外国语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全部采取线下复试的形式，具体安排如下：

一、提交复试材料

复试材料共计以下 7 项，其中（1）-（6）项为所有取得复试资格的统考考生（见附件 1）都必须提交的材料。复试材料须按时寄（送）达，缺一不可。一经收到，恕不退还。

（1）《报考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已在北大研招网(<https://admission.pku.edu.cn>)注册的考生访问网站后，进入【网上报名】模块登录，选择【硕士研究生】，点击左侧“复试表格”即可下载并打印。尚未在北大研招网注册考生即日起可按以下步骤完成注册（已注册考生无须重复注册）：

第一步账户注册：访问北大研招网，点击【网上报名】注册账号；第二步信息关联：注册完毕后登录，选择【硕士研究生】，填写本人身份证号（18 位）和中国研招网报名号（9 位）后点击保存。完成注册绑定操作的考生，登录后选择【硕士研究生】，点击左侧“复试表格”，即可下载并打印。

（2）个人陈述。考生可登录北大研招网后访问【硕士研究生】->【复试表格】中下载并打印，也可直接访问北大研招网，在招生信息->硕士招生->普通招考 栏目下载统一表格按要求填写。

报考英语语言文学专业的考生还须提交用英文撰写的研究计划，12 号字，1 倍行距，不超过 2 页，页眉标注姓名，页脚标注页码。

（3）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正反面印在一页 A4 纸上）。

（4）往届生提交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生提交学生证复印件。

（5）大学期间正式成绩单**原件**（需有校级教务部门或档案部门盖章）或公证件。

（6）本科毕业论文（应届生可提供学位论文摘要和论文目录等）。

（7）其他可以证明自己能力或成就的材料，如获奖证书、发表的论文等。

【重要说明】

1、考生必须保证以上提交的全部复试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一经发现并查实考生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将取消考生的复试资格，如已取得入学资格或学籍，将

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取消入学资格或学籍。

2、请务必在每页材料的右上角写明对应项的编号，并按以上顺序集齐（恕不接受同一考生分批寄送材料）所有材料后，用大小合适的长尾夹在左侧夹牢，装入牛皮纸档案袋内，并将《报考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首页复印一张，贴于档案袋正面。

3、材料寄（送）达方式：

方式一：快递寄达，快递仅接受邮局“**特快专递 EMS**”（其他快递公司无法入校派送。如因使用其他快递公司导致复试材料无法按时送达至规定地址，责任由考生自负）；

方式二：自行委托北大校内人员转送达（转送过程中若丢失，责任由考生自负）；

方式三：本人亲自送达（入校权限需自行解决）。

4、材料寄（送）达截止时间：**3月23日上午11:00**。

请考生务必提前计划寄送事宜，预估物流时间，确保所有材料集齐后于规定时间前寄（送）达。过期未寄（送）达材料或寄（送）达材料不全的考生，将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5、材料寄（送）达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5号北京大学民主楼101室，研究生教务办公室收，邮编100871，电话010-62751686。

二、复试基本流程及复试安排

1、缴费：参加复试的考生（不含外国留学生）须在**3月23日11:00前**访问北大研招网，登录个人账户，点击左侧“复试缴费”按钮；收费标准：100元/人/次。

2、报到

所有复试考生（含外国留学生，名单见附件2）须于复试前至民主楼101报到，报到时间仅限**3月25日9:00-11:00和14:00-16:00**。报到时请提供如下材料：

（1）大陆考生持二代身份证原件，留学生持有效外国护照；

（2）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在校生为学生证）；

（3）考生本人签名的《诚信复试承诺书》（见附件3）；

（4）英语笔译、日语口译专业的复试考生还须提交本人签名的《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2026年报考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知情告知书》（见附件4）；

3、入校相关事宜

学院将统一为复试考生申请入校权限。**入校时间仅限3月25日-27日**。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大陆考生为身份证，留学生为护照）步行入校，入校校门仅限北京大学东侧门（紧邻地铁北京大学东门站A出口），东侧门示意图如下：



4、复试时间

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3月27日 下午
英语语言文学：3月26日 全天
俄语语言文学：3月26日 上午
印度语言文学：3月27日 上午
亚非语言文学：3月27日 下午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3月27日 上午
英语笔译：3月26日下午、3月27日 全天
日语口译：3月26日 全天、3月27日下午

5、复试顺序、复试地点及复试具体时间

将于3月25日9:00公布于民主楼101门口宣传栏内，请自行查阅。

三、复试基本内容

主要是对学生综合素质的考核，重点考核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学科知识结构、科学研究潜力、专业语言应用能力和外语水平。面试时间每人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

四、复试和录取规则

1、复试权重及最终成绩（百分制）：

（1）内地考生

学术型专业及英语笔译专业：初试成绩所占权重为 70%，复试成绩所占权重为 30%；
最终成绩为： $\text{初试各门总成绩} \div 5 \times 70\% + \text{复试成绩} \times 30\%$

日语口译专业：初试成绩所占权重为 60%，复试成绩所占权重为 40%；最终成绩为： $\text{初试各门总成绩} \div 5 \times 60\% + \text{复试成绩} \times 40\%$

（2）港澳台生、留学生

最终成绩为 $\text{复试成绩} \times 100\%$

2、初取：复试专家组成员独立评分，成绩采取百分制计分，根据专家组成员的评分计算平均分，60 分为及格。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复试成绩及格者，最终成绩按专业排名，以实际剩余统考招生计划为限从高至低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自行放弃录取的考生除外）。经外国语学院复试与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上报研究生院招生办审批。

五、外国语学院不接收调剂生。

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

2026 年 3 月 16 日